北银理财京华远见春系列京元宝30号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
2026年第3季度季度报告

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本报告披露的相关净值数据已由理财产品托管人复核。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产品资产，但不保证产品本金及收益。**理财产品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不等于理财产品实际收益。理财非存款，产品有风险，投资须谨慎。**

产品管理人：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20260701至20260930

第一章 产品基本信息

产品登记编码	Z7008923000223	
产品名称	北银理财京华远见春系列京元宝30号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JY01230030	
分级安排（如有）	-	
产品募集方式	公募	
募集币种	人民币	
产品运作模式	开放式	
产品投资性质	固定收益类	
产品风险等级	一级(低)	
产品成立日期	20240131	
产品终止日期	20991231	
报告期末产品总份额	135,490,423.73	
报告期末产品份额	份额代码（如有）	产品份额
	JY01230030A	135,490,423.73
报告期末穿透后杠杆率	100.01%	

第二章 收益表现

2.1 产品净值表现

（适用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

金额单位：元

份额代码（如有）	首个非零份额日	时点指标：报告期末	区间指标：报告期
		资产净值	年化收益率（%）
JY01230030A	20240201	135,490,423.73	1.17%

注：1、本产品报告期收益表现（年化收益率）由理财公司计算并确

认，相关净值数据已由产品托管人核对。

2、首个非零份额日至本报告期末不足一个月的份额可以不披露报告期收益表现（年化收益率）。首个非零份额日至本报告期末不足七个自然日的份额，不得展示报告期收益表现（年化收益率）。

2.2 产品业绩比较基准历次调整情况（如有）

份额代码（如有）	生效日期	业绩比较基准
JY01230030A	20260904	北京银行通知存款利率(7天）

注：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

第三章 管理人报告（适用于公募理财产品）

3.1 报告期内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本产品重视流动性管理，持续保持收益稳健性。组合以高评级存款、同业存单、短期债券及逆回购构建底仓，严控组合久期，严守现金管理类产品各项监管指标。紧跟资金面变化灵活调整资产配置仓位，优化资产结构，积极利用杠杆、交易等多策略增厚产品收益。在满足流动性与合规底线前提下，进一步提升组合收益，保持产品平稳运行。

第四章 资产持仓与交易信息

4.1 报告期末持有资产情况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资产分类	穿透前	穿透后
		占产品总资产的比例（%）	占产品总资产的比例（%）
1	现金及银行存款	45.29	46.25
2	同业存单	0.00	42.70
3	拆放同业及债券买入返售	0.00	0.00
4	债券	0.00	11.05
5	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	0.00	0.00
6	权益类投资	0.00	0.00
7	金融衍生品	0.00	0.00
8	境外资产	0.00	0.00
9	商品类资产	0.00	0.00
10	另类资产	0.00	0.00
11	公募基金	0.00	0.00
12	私募基金	0.00	0.00
13	资产管理产品	54.71	0.00
14	委外投资——协议方式	0.00	0.00
15	其他资产	0.00	0.00
16	合计	100.00	100.00

注：1、资产分类及统计口径与国家金融监管总局G06a非保本理财业务月度统计表保持一致。

2、占总资产的比例=各类资产持有金额/产品总资产*100%（其中穿透前占产品总资产的比例分母使用穿透前总资产，穿透后占产品总

资产的比例分母使用穿透后总资产）

4.2 报告期末持有前十项资产情况（穿透前）（适用于公募理财产品）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资产名称	持有金额	占净资产的比例（%）
1	华润信托京华凯拾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4,141,831.69	54.72
2	现金及活期存款	61,371,012.18	45.30

注：1、其中现金及活期存款、股东银行存款、股东银行之外的其他银行存款、股东银行发行的大额存单、股东银行之外的其他银行发行的大额存单、拆放同业、债券买入返售类资产、其他资产（资产分类按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G06a非保本理财业务月度统计表口径）分别合并披露，其他相同代码资产可合并披露。

2、占净资产的比例合计可能超过100%，但最高不超过杠杆率。

3、占净资产的比例=各项资产持有金额/产品净资产*100%

4.3 报告期末持有前十项资产情况（穿透后）（适用于公募理财产品）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资产名称	持有金额	占净资产的比例（%）
1	现金及活期存款	62,679,202.07	46.26
2	26民生银行CD085	1,056,477.40	0.78
3	26中原银行CD095	1,053,963.83	0.78

4	26 中电投 CP001	808,603.81	0.60
5	25 民生银行 CD304	797,003.45	0.59
6	22 中信集团 MTN002A	765,563.99	0.57
7	26GXTZD3	642,390.79	0.47
8	24 开源 03	540,743.26	0.40
9	26GTHTS1	538,596.21	0.40
10	26 电网 CP005	534,248.19	0.39

注：1、其中现金及活期存款、股东银行存款、股东银行之外的其他银行存款、股东银行发行的大额存单、股东银行之外的其他银行发行的大额存单、拆放同业、债券买入返售类资产、其他资产（资产分类按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G06a 非保本理财业务月度统计表口径）分别合并披露，其他相同代码资产可合并披露。

2、占净资产的比例合计可能超过 100%，但最高不超过杠杆率。

3、占净资产的比例=各项资产持有金额/产品净资产*100%

4.4 报告期内投资关联方发行的证券情况

金额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证券简称	关联交易金额
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5 京能洁能 SCP005(科创债)	19.24

4.5 报告期内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情况

金额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证券简称	关联交易金额
-	-	-

4.6 报告期内投资关联方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情况

金额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资产管理产品名称	关联交易金额
-	-	-

4.7 报告期内其他类型关联交易的情况

金额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金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费	68,564.10

4.8 报告期内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况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日期	交易标的	交易金额	备注
-	-	-	-	-	-	-

（可采用表格形式或者文字描述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况）

4.9 报告期内投资资产管理产品的选择标准（适用于私募理财产品）

不涉及

第五章 风险分析

5.1 报告期末持有及报告期内到期的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情况（限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及投资不良资产及其收益权的非标准化资产的理财产品）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融资人	项目名称	剩余融资期限（天）	到期收益分配	交易结构	风险状况	备注
-	-	-	-	-	-	-	-

注：1、报告期内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情况，包含报告期末持有的非标资产及报告期内到期的非标资产，以“备注”列予以区分，“备注”列枚举值为“报告期末持有”、“报告期内到期或卖出”和“投资不良资产及其收益权”。

2、剩余融资期限为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自报告期末至项目结束之间的期限，如该笔资产在报告期内已到期或已卖出，则显示为“-”。

3、到期收益分配情况，对于截至报告期末仍持有的资产，本项填写为“-”；对于报告期已到期或已卖出的资产，本项列示理财产品持有该笔资产期间的投资收益金额。

4、对于投资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穿透后基础资产为零售资产的，融资人可以按项目合并披露。

5.2 报告期末产品投资债券面临的利率、汇率变化等市场风险以及报告期债券价格波动情况（仅限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

三季度资金面维持宽松，短端利率窄幅震荡，产品持仓以短久期资产为主，利率敞口可控。产品全部投资人民币资

产，不存在汇率波动风险。市场短端资产整体波动幅度有限，对产品偏离度影响可控。管理人持续监控组合久期与市场波动，严控利率波动带来的扰动。

注释：文字描述报告期末产品投资债券面临的利率、汇率变化等市场风险以及报告期债券价格波动情况等。

5.3 报告期末产品投资股票面临的风险以及报告期股票价格波动情况（仅限权益类理财产品）

不涉及

注释：文字描述报告期末产品投资股票面临的风险以及报告期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等。

5.4 报告期末持有的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情况（仅限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理财产品）

金额单位：元

挂钩资产	持仓风险	控制措施	衍生品公允价值变化
-	-	-	0

注：1、仅对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产品披露，披露范围为报告期末持有的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情况。

2、公允价值变化=Σ｛本报告期期末衍生品市值-上一报告期期末对应资产的衍生品市值（若上一报告期期末无持仓则取买入起始日市值）｝

5.5 报告期产品的投资组合风险分析（仅限混合类理财产品）

不涉及

注释：文字描述产品的投资组合风险分析：根据固定收益类、权益类、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投资比例披露相应的投资风险。

5.6 产品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产品为开放式现金管理类理财，严格遵循监管规定及产品合同，持续保持高流动性资产储备以应对日常申赎。组合持仓以存款、同业存单、逆回购、短久期高评级债券为主，资产变现能力较强。管理人实时监控申赎波动，对集中度指标进行常态化监测，动态调整资产期限结构。优化流动性储备机制，缓释季末、月末资金扰动带来的流动性压力，防范流动性风险。

注释：文字描述产品报告期的流动性风险分析等。

第六章 投资账户信息

序号	账户类型	账户名称	账户账号	账户开户机构
1	托管账户	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京华远见春系列京元宝 30 号)	20000062834000139282259	北京银行总行营业部

第七章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1 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持有份额不低于20%投资者情况（如有）

序号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报告期初		报告期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达到最高时		报告期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报告期末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	-	-%	-	-%	-	-%

产品风险提示：无

7.2 报告期内理财公司自有资金及其关联方投资的情况（适用于私募理财产品，如有）

金额单位：元

序号	投资人类型	产品分级信息	累计投资金额
-	-	-	-

注：1、投资人类型枚举值为：理财公司自有资金、理财公司关联方。

2、产品分级信息仅在投资产品为分级产品的情况下适用，如投资产品不分级，则显示为“-”。

7.3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第八章 托管人报告

8.1 托管人报告

托管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托管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关于托管人职责的约定，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损害理财产品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在管理人提供的各项数据和信息真实、准确、有效的前提下，在托管人能够知悉和掌握的情况范围内，托管人对管理人报告中产品基本信息中的报告期末产品（总）份额、收益表现中的产品净值表现进行了复核,未发现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